

2.21 SUNDAY 馬可福音 1:1-11

上帝的兒子，耶穌基督的福音是這樣開始的。.....約翰穿著駱駝毛的衣服，腰間繫著皮帶；吃的是蝗蟲和野蜜。他宣講：「在我以後要來的那一位比我偉大多了，我就是蹲下去替他脫鞋子也不配。我用水給你們施洗，他卻要用聖靈給你們施洗。」過了不久，耶穌從加利利的拿撒勒來，約翰就在約旦河為他施洗。耶穌一從水裏上來就看見天開了，聖靈像鴿子降在他身上。從天上有聲音傳下來，說：「你是我親愛的兒子，我喜愛你。」
(可1:1、6-11)

這就是福音

馬可福音如同一本故事書，也像是一段報導故事。故事由偉大的先知預言引入，鏡頭首先在施洗者約翰身上，藉由他介紹耶穌這位特別偉大的人。然後，「從加利利的拿撒勒來」的這位耶穌來到約旦河邊，頓時有聖靈如鴿降臨在他身上，天上有聲音宣布「你是我親愛的兒子」。

一直到這邊，似乎是一位大人物登場了。但這對世人的意義又是什麼呢？這就是馬可福音接下來要步步透露的事。自古以來無數神話介紹了許多民族英雄、神之子。耶穌究竟有什麼不一樣？馬可福音沒有著墨耶穌的出生背景，而是直接從耶穌的「行動」開始敘述祂。這意味著福音並不在於限定血統，而耶穌所在意的人也不僅是猶太族群。耶穌要以「行動」傳遞重要的事情，這行動的影響力要超越種族藩籬和國族疆界，關乎所有世人——這就是福音。

願我們被耶穌的行動所激勵。祂貴為上帝的愛子，却不是動動手指就呼風喚雨、控制人心的神，而是走進人群中，以生命影響生命的真實存在。我們若要傳福音，也不是用嘴吧說說，而是要真實的做出愛人如己的行動。

馬可福音導讀

馬可福音可說是新約中第一本自稱福音書的經典，如同書中第一句話「上帝的兒子，耶穌基督的福音是這樣開始的。」（可1:1）馬可福音以講故事的型態，將跟耶穌有關的事情匯集成書；以敘事體表明關於上主以及上帝國的好消息；同時它也在教會經典中占有重要地位。

馬可福音的特色之一是強調耶穌「所行」勝於所言，將焦點集中在加利利，耶穌傳道工作始於加利利，也在此結束。敘事中隱藏和層層鋪進的是關於耶穌就是彌賽亞的秘密。此書主要是寫給非猶太人的群眾，強調福音要傳到地極，也鼓勵了受逼迫的基督徒。馬可福音所要強調的是，耶穌差遣眾人去傳福音，祂所宣告的上帝國並非僅關於個人，它也開創了一個信仰共同體的觀念。

資料參考：

1. Lamar Williamson Jr.。《馬可福音Interpretation》。台灣教會公報社。
2. 鍾志邦。《中文聖經註釋—馬可福音》。基督教文藝。
3. 馬歇爾 (I. Howard Marshall)。《馬歇爾新約神學》。校園。

行動的上主，謝謝祢賜下愛子耶穌基督，成為我們生命的光，求祢引領我做出行動，傳揚福音。奉主耶穌基督的名祈禱，阿們。